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顏湘芸

電話:03-8227171分機302

傳真: 03-8235531

電子信箱: pn2655@hl. gov. tw

受文者: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3月11日 發文字號:府人任字第1100044907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公共電子看板訊息、Line官方帳號訊息(376550000A\_1100044907\_ATTACH1.

pdf \ 376550000A\_1100044907\_ATTACH2.pdf)

主旨:請各機關學校利用多元管道宣導「110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」報名訊息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考選部110年3月5日選秘一字第110110013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考試係為政府甄補公務人才最基本管道,並為國人最 普遍參與之國家考試。為利公部門廣招多元人才,並加強 應考人服務,提供快速詳實之考試資訊,請各機關學校利 用多元管道,如公共電子看板(跑馬燈)、Line官方帳 號、機關網站首頁等登載考試報名訊息。
- 三、本考試定於110年3月12日起至3月22日下午5時止受理網路報名,請有意報考之民眾至考選部全球資訊網站查詢相關資訊。
- 四、檢附考選部請協助登載公共電子看板及Line官方帳號訊息 各1則。

正本: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





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:本府人事處電2021/03/11文文 14:48:03章



